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第二次永續發展委員會議事錄

時間：112年11月3日（星期五）上午9時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11樓會議室

主席：李國祥 記錄：鍾鎔同

出席委員四人：李國祥、吳培基、吳亦圭、陳田文

列席人員：陳法務暨公司治理主管雍之、鍾永文處長、鍾專案秘書鎔同、  
陳課長祺富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案由：2022年利害關係人議合結果，包括利害關係人身分、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報請核備。(附件一)

說明：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

決議：洽悉。

二、案由：一一二年永續發展相關計畫執行情形，報請核備。

說明：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

決議：洽悉。

三、案由：2022永續報告書執行成果，報請核備。

說明：(一)本公司2022永續報告書業於本(112)年6月30日依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5條將2022永續報告書及該報告書檔案置於公司網站之連結，申報至台灣證券交易所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並將提報112年第4次董事會。

(二)英文版報告書已於本年11月1日完成翻譯及美編，並上傳本公司官網。

(三)本案於本委員會報告後提報董事會。

決議：洽悉。

四、案由：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執行情形，報請核備。

說明：(一)本公司個體公司與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執行情形如下：

工作項目	預計(已)完成時間
訂定設置專(兼)職單位、專(兼)職人員人數及其職掌範圍	已於111年5月完成
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已於112年7月完成
完成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確信作業	已於112年8月完成

完成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已於112年7月完成
完成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確信作業	預計113年8月完成

(二)後續本公司將依時程規劃完成各項作業，提報董事會。

決議：洽悉。

參、討論事項：

案由：擬修正「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強化本公司永續競爭力，適時增聘具永續發展專業經驗的獨立董事，擬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第5條獨立董事設置人數為至少二名。

二、茲擬具「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二)，提請討論。

三、本案如蒙核可，將提請董事會同意。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主席：李國祥

記錄：鍾銘同

李國祥

鍾銘同